

证券代码：835401 证券简称：杭摩集团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晓音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吴宇明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独立董事李伯耿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独立董事叶水荣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独立董事闫绪奇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就 2025 年年度工作向董事会作出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7）和《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此项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编制的《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此项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编制的《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此项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此项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伯耿、叶水荣、闫绪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此项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沈培林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伯耿、叶水荣、闫绪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5 年利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此项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伯耿、叶水荣、闫绪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预计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1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此项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